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拟作出的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的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我市拟对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200 吨 β -烟酰胺单核苷酸、100 吨烟酰胺腺嘌呤二核苷酸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作出批复决定。为保证此次审议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反馈我局行政事项服务科。公示期为五个工作日。

电话：0391-3568458

通讯地址：焦作市政务服务中心西大厅（政一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54000）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有重大利益关系的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要求听证。

2025年12月24日拟批准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环评单位	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措施	公众参与情况
1	年产200吨 β -烟酰胺单核苷酸、100吨烟酰胺二核苷酸项目	焦作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部园区）金冠路南侧，焦作市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现有厂区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河南博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p>本项目依托厂区现有生产车间及配套设施进行建设，建设性质为扩建；项目主要产品为β-烟酰胺单核苷酸和烟酰胺二核苷酸，生产规模分别为200t/a和100t/a。</p>	<p>1、废气：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配料、干燥、整粒、筛分及酸储罐区废气，污染因子为颗粒物、氯化氢和硝酸雾。</p> <p>其中，配料、干燥、整粒及筛分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拟采用1套脉冲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19）排放；颗粒物能够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排放限值和《焦作市2025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焦环委办〔2025〕11号）管控要求。</p> <p>酸储罐区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氯化氢和硝酸雾，依托酸储罐区现有的碱液喷淋装置进行处理；氯化氢能够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的排放限值要求。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包括脱色、二次脱色废气以及集气系统未收集到的颗粒物、氯化氢及硝酸雾，拟采取的无组织防控措施主要为：加强全自动控制系统，提高系统密闭性，实现设备的密闭化、垂直化、管道化；加强员工操作技能培训，提高操作人员的生产工作能力，避免因操作不当造成无组织排放增加；加强物料的储存及输送管理；加强生产管理和设备管理，加强设备、管道及管件的日常巡检和保养，禁止出现“跑冒滴漏”；加强集气系统和环保设备的维护，保证集气效率和净化效率；对反应釜等主要生产设备以及脉冲袋式除尘器等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24小时视频录像，确保环保治理设施与生产设备同步运行等。采取上述措施后，可有效减少无组织排放。</p> <p>2、废水：工程废水主要包括蒸汽冷凝水、微滤废液、超滤废液、纳滤透析液、离子交换废水、纯化废水、离心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及纯水制备废水。</p> <p>其中，蒸汽冷凝水排入循环水站进行综合利用；纯水制备废水回用于污水处理站各用水工序；微滤废液、超滤废液、纳滤透析液、离子交换废水、纯化废水、离心废水及设备清洗废水均属于生产线废水，依托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总排口废水各污染因子能够满足《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 41/756-2012）、《发酵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 41/758-2012）及康达环保水务有限公司修武分公司（万方污</p>	<p>采取媒体公示（网络公示、报纸公示等）方式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公众反对意见。</p>

			<p>水处理厂)收水标准的排放限值要求;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万方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污水处理厂出水排入山门河,最终汇入大沙河。</p> <p>3、固废:项目产生的固废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p> <p>其中,废包装材料属于一般工业固废,经收集后暂存于厂区现有固废仓库废包装材料区,定期作为废旧资源外售,一般固废仓库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控制要求。</p> <p>废活性炭、废树脂及废滤布均属于危险废物,经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厂区现有危废暂存库,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危险废物在厂内暂存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控制要求进行管理。</p> <p>综上,项目各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理或安全处置,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p> <p>4、噪声: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离心机、泵类及风机等,主要采取室内布置、减振基础及隔声等降噪措施。采取上述措施后,经预测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p> <p>5、环境风险:项目涉及硝酸、盐酸及液碱等危险物质,经分析,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结合项目风险识别,评价确定项目环境风险事故情形为:32%盐酸储罐泄漏。根据预测结果可知,盐酸储罐发生泄漏后最不利气象条件下各网格点和关心点处毒性终点浓度-1、毒性终点浓度-2均未出现。本次评价通过对项目的环境风险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建议企业结合本次项目特点重新制定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及区域风险防范应急救援措施;建设单位在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及安全评价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及完善事故应急预案的基础上,本项目建设的环境风险可防控。</p> <p>6、地下水和土壤: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原则,结合各生产单元的特点,提出源头防漏、分区防渗、跟踪监测等污染防控措施,可有效防止地下水和土壤污染。</p> <p>7、环境防护距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二级,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p>	
--	--	--	--	--